

## 上海永乐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票恢复转让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上海永乐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ST 永乐数”或“公司”）未能在 2018 年 8 月 31 日之前披露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9 月 3 日开市起被暂停转让，披露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上海永乐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按期披露 2018 年半年度报告被暂停转让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35）。

自暂停转让以来，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积极推进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工作，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《上海永乐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3）及其他相关公告，公司 2018 年半年报披露事项完成。

鉴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事由已经消除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

2018年11月8日开市时起恢复转让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永乐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7日

